**苗栗縣108學年度原住民族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含現職教師)認證培訓研習計畫**

**壹、依據：**

一、原住民族委員會108年度原住民族教育中心補助計畫。

二、苗栗縣政府108年度原住民族教育中心計畫。

**貳、目的：**

 一、透過原住民族語教學師資培訓及檢核活動，提昇本縣原住民族語教學教師教學知能。

 二、儲備原住民族語教學師資，提高本土語言教學品質，並鼓勵全民學習，落實本土語言文化傳 承的任務。

**參、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苗栗縣政府教育處

 二、承辦單位：苗栗縣蓬萊國小、泰興國小

 三、協辦單位：苗栗縣國民教育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言組

 苗栗縣政府原住民族教育中心

**肆、認證資格：**

一、持有原住民族委員會(民102)以前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或(民103)

 以後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高級以上合格證書者。

 二、已持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證書而仍有意願再進修以取得本縣再次檢核認證資格者。

**伍、認證辦法：**認證工作分二階段進行，二階段均合格者，由苗栗縣政府教育處頒發認證合格證書。

 一、第一階段：書面資格審查。

 二、第二階段：通過第一階段認證之人員，須參加本府安排之30小時專業培訓課程（如附件一），且筆試及試教成績均達 80分者為合格。

 **陸、報名及資格審查時間：**

108年7月8日（星期一）至108年7月12日（星期五）止。

 **柒、報名方式及地點：**

 一、現場親自或委託報名、郵寄報名（以郵戳為憑），並備妥以下證件，前面四項證件要備妥影本一份，影本交由承辦單位收存備查。

（一）國民身分證（影印本貼至報名表背面）

（二）第肆項各款之認證資格相關證明文件，如：

 1.現職或退休教師之教師合格證

 2.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民國102以前)

 3.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高級以上合格證書者(民國103以後)

 4.本土語言教學一年以上證明（任教本土語言課程之學校開具）

 5.教學支援人員證書

（三）最高學歷證件

（四）認證報名表（如附件二）

（五）切結書（如附件三）、委託書（如附件四）

二、報名地點：苗栗縣政府原住民族教育中心（泰興國小）

三、報名聯絡人:

 泰興國小:柯秉辰 信箱: benkeh1992@tses.mlc.edu.tw 電話: 03-7992852

**捌、資格審查及培訓時間：**

 一、資格審查時間：

 108年7月8日（星期一）至108年7月12日（星期五）止。

 二、專業培訓研習時間：

 108年7月22 -26日共30小時，請假2小時以上者不發給證書（且須參加第五天的結業綜合座談）。

 三、專業培訓研習地點：苗栗縣國教輔導團108工作坊(舊新港國中小)

**玖、附則：**

 一、通過認證者納入本府人力資源庫，惟無協助分發到學校任教之義務。

 二、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之教學績效，應受相關單位之教學評鑑及檢核。

 三、本次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合格證書，有效期間五年（自108年8月1日至113年8月31

 日止）。於有效期間內，實際到校授課總節數達20節以上者，得視本縣另訂辦法換證或延長

 有效年限。

四、外縣參加本認證培訓者，請先自行詢問所屬縣市政府是否同意採認本縣認證合格之本土語

 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資格。

五、相關訊息請參閱：

 （一）苗栗縣政府教育處公告 http://www.tn.edu.tw/。

 （二）苗栗縣蓬萊國小、泰興國小網站

 六、計畫聯絡人:

 蓬萊國小:風少鵬 信箱:b0977660138@gmail.com 電話: 03-7823385

**拾、經費來源：**擬向原住民族委員會申請經費補助辦理(詳如附件五)。

**拾壹、獎勵及差假：**本案研習活動之辦理學校，依「苗栗縣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

案件作業規定」辦理獎勵；承辦認證研習之工作人員給予公假，並於1年內擇日補假。

**拾貳、**本計畫奉 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苗栗縣108學年度原住民族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含現職教師)認證培訓研習**

**課程表（師資建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日期時間 | 7/22星期一 | 7/23星期二 | 7/24星期三 | 7/25星期四 | 7/26星期五 |
| 08:30~09:00  |  報到領取資料始業式6hr | 報到6hr | 報到6hr | 報到6hr | 報到6hr |
| 09:00~10:50 | 教學活動設計與教案編寫講師:(盧小萍) | 電腦文書及簡報系統-網路及教學資源實務運用講師:(高元杰) | 臺灣本土語言教學導論講師:(葉美利) | 班級經營與教室管理講師:(盧曉玲) | 模擬教學與實務演練試教評量委員:(比令.亞布)(賴聖美)(賴松蓬)講師:(林恩惠) |
| 10:50~11:00 | 休 息 |
| 11:00~12:00 | 教學活動設計與教案編寫講師:(盧小萍) | 電腦文書及簡報系統-網路及教學資源實務運用講師:(高元杰) | 臺灣本土語言教學導論講師:(葉美利) | 班級經營與教室管理講師:(盧曉玲) |
| 12:00~13:00 |  午 休 |
| 13：00~14:30 | 核心素養與能力指標解讀講師:(黃秀英) | 資訊融入教學及繪本教學講師:(高元杰) | 學校行政與法令規章講師:(高清菊) | 教材教法及及資源運用講師:(劉宇陽) | 教學評量與實作（含筆試及試教）講師:（林恩惠） |
| 14:30~14:40 | 休 息 |
| 14：40~15:40 | 核心素養與能力指標解讀講師:(黃秀英) | 資訊融入教學及繪本教學講師:(高元杰) | 本土語言融入領域統整教學(含評量)講師:(高清菊) | 教材教法及及資源運用講師:(劉宇陽) | 休 息 |
| 結業式與綜合14：50~16:20 |
| 15：40~16:00 | 綜合座談 |

 備註：外聘1係指本縣非承辦單位之縣內優秀校長或教師者。

 外聘2係指外縣市之優秀專業教授、卓越校長或教師者。

附件二

**苗栗縣108學年度原住民族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含現職教師)認證培訓研習**

**報名表 編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別 |  | 出生 | 年 月 日 | (一吋相片二張，其中一張為證書用）浮貼處 |
| 身分證字號(護照號碼) |  | 地址 |  |
| 電 話 | 日： 夜： 行動： |
| e-mail |  |
| 最高學歷 | 畢業學校 | 系 所 | 修業起迄年月 | 日（夜）間部 | 證書字號 |
|  |  |  |  |  |
| 相關（教學）經歷 | 服務單位 | 擔任職務 | 工作(教學)性質 | 服務期間 | 備 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繳驗證件(請打) | □國民身份證．□畢業證書．□教師證．□切結書□資格證明文件(概述： ）□經歷證明文件□其他證件（ 　　　　　　 ） | 報名人簽章 |  |
| 第一階段資格審查簽章 | □合格．□不合格　委員簽名：□合格．□不合格　委員簽名： | □通過□不通過 |
| 第二階段筆試成績 | □合格．□不合格　委員簽名： | □通過□不通過 |
| 第二階段試教成績 | □合格．□不合格　委員簽名：□合格．□不合格　委員簽名： | □通過□不通過 |
| 試教不合格原因 |  |
| 是否核發證書 | □合格，證書編號 　簽名：□不合格 |

附件三

**切 結 書**

立切結書人 報名參加苗栗縣108學年度原住民族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含現職教師)認證培訓研習， 所附證件正本與影本相符，如有不實，本人願負相關法律責任。

此 致

苗栗縣政府教育處

 立切結書人： (簽名)

 身分證字號：

 住 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四

**委 託 書**

本人 因故無法親自報名苗栗縣108學年度原住民族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含現職教師)認證培訓研習，今委託 先生(小姐)代理報名。

此致

苗栗縣政府教育處

委託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住址：

電話：

受委託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住址：

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